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省级工业设计中心认定及复核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经信局、开发区经贸局，各有关企业：

根据《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省级工业设计中心认定及复核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并就做好相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申报推荐工作。**各县(市)区经信部门要高度重视省级工业设计中心认定及复核工作，积极推荐符合条件企业申报，申报企业应按照规定提交《安徽省省工业设计中心申请表》（附件1、2）及相关佐证材料，企业内设工业设计中心请填报附件1，工业设计企业请填报附件2，佐证材料清单详见附件5。

**二、复核工作。**2021年度认定并通过复核的企业（详见附件6）纳入本次复核范围，填写《安徽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复核表（企业工业设计中心）》（见附件3），工业设计企业须填写《安徽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复核表（工业设计企业）》（见附件4），同时提交相关佐证材料。

**三、严格审核。**各县（市）区、开发区经信部门根据申报的基本条件、工作程序和时间要求等，组织相关企业积极申报、严格把关、认真审核，推荐申报企业必须在市级工业设计中心（企业）库内，确保此项工作按时按质完成。

**四、名称变更。**因省级工业设计中心所属企业发生更名、重组等调整的，应及时报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进行更名，并提交名称变更申请、说明变更原因、提供变更前后营业执照等相关材料。

**五、工作要求。**

1、企业访问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网站（jx.ah.gov.cn)进行网上申报，申报过程中遇到具体技术问题请与省经信厅信息中心联系，电话0551-62871939,62871092.

2、各县（市）区经信局、开发区经贸局对所企业所填内容进行预审，申报附件材料须按照材料清单（附件5）要求的名称命名，并逐一上传（同类扫描图片压缩合并成PDF），上传材料做到数据准确、文件齐全、扫描图像清晰和尺寸适宜。

3、把握时间节点，企业网上申报端口关闭时间为2023年5月15日，各县（市）区经信局、开发区经贸局请于5月20日前完成网上审核、报送推荐文件，逾期均不再受理。

联系电话:63538396。

附件:1.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申请表（企业工业设计中心）  
　　　　　2. 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申请表（工业设计企业）

3. 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复核表（企业工业设计中心）  
　　　　　4. 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复核表（工业设计企业）  
　　　　　5. 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申报（复核）材料清单  
　　　　　6.　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复核名单  
 7.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省级工业设计中心认定及复核工作的通知

  8.安徽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认定管理办法

合肥市经济和信息化局

2023年4月3日